

1.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中小企业声明函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采购人）杭州市审计局的（项目名称）2023-2025年度计算机类协审驻场服务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计算机协审服务- 2023-2025年度计算机类协审驻场服务（5人标），属于（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杭州云审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6人，营业收入为7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04.83万元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名)：杭州云审中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30日

三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 杭州市审计局的2023-2025年度计算机类协审驻场服务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计算机协审服务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杭州至诚正合信息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1 人，营业收入为 670.5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18.48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杭州至诚正合信息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3 月 30 日

